

# 台山商會中學

## 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選舉 2014 通告

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選舉定於 2014 年 4 月 2 日(星期三)、4 月 3 日(星期四) 及 4 月 4 日(星期五) 於台山商會中學舉行。歡迎各校友回來參與投票。

4 月 2 日(星期三) 及 4 月 3 日(星期四)投票時間為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正，4 月 4 日(星期五) 投票時間為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

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選舉開票日期及時間為 4 月 4 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三十五分，地點為本校 G01 室。歡迎 台端蒞臨監票。敬希踴躍投票，多謝支持。

此致  
貴校友

台山商會中學校友會  
校友校董選舉主任  
李鏡初、忻鼎強謹啓

2014 年 3 月 18 日

---

### 覆條

本人擬 \*出席/ 不出席「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選舉投票」

如不出席，請填妥授權書：

本人未克出席「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選舉投票」，並接納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選舉投票的最終結果。

本人 \_\_\_\_\_ 授權予 \_\_\_\_\_ (姓名)為受託投票人，代表本人出席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選舉及投票。

校友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畢業年份及班別：\_\_\_\_\_ ( )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請寄回此覆條

\*請將不適用者刪去

# 一號候選人

乙部：(由候選人填寫)

候選人	候選人履歷簡介及參選抱負
	(內容須以中文表達，並以約 100 字為限)：
姓名：區燕桃	十分榮幸在台山商會中學第一屆學友會成立能成為幹事的一員，
NAME：AU YIN TO	同時成為校友會第一屆的主席，時間蔥蔥的飛逝，我都希望能
性別：F	繼續協助剛剛成長的校友會，務求把我以往學會的東西帶入這個
畢業/肄業年份：1994	組織內，讓曾就讀台山商會中學的舊生們有再次重聚的機會。
班級：5C	或許畢業這麼多年的舊生們對母校的印象有點模糊吧！但我絕對
職業：Logistics Supervisor	相信這裡的每一個回憶片段仍然存在著每一位舊生的腦海裡，或許
	那是開心或傷心的回憶，這一切一切已成為歲月的印記。
	如果大家不介意抽出你少許的時間回到母校一聚，那點點滴
	滴一定會再次湧現在大家的眼前。期望繼續協助母校並成為第二屆校友會校
	友校董，這樣便可以近距離把會員的心聲及想法帶到校董會當中，使更多的舊生可以透過這個平台互相維繫及增加彼此溝通的機會。
	聯絡方法：電郵：amyyinto@yahoo.com.hk

## 注意事項：

1. 填寫本參選表格前請先細閱本通告。
2. 所提供資料將上載網頁作參選宣傳之用，請以正楷清楚填寫。
3. 本參選表格需於 2014 年 3 月 14 日下午五時前交回校友校董選舉主任忻鼎強或李鏡初先生。


## 聲明：

1. 本人有/沒有\*\* 觸犯<教育條例> 第30條#有關常任秘書長可拒絕校董註冊的理由。  
如有，請列明 \_\_\_\_\_
2. 本人同意台山商會中學校友會可發放本人在此表格上所填寫之任何資料，及校友會不會因刊登有關資料而負上任何法律責任。

\*\*請刪除不適用者

# 參選人請留意附件一《教育條例》第30條有關校友校董選舉的規定。

# 乙部：(由候選人填寫) 二號候選人

<p>候選人</p> 	<p>候選人履歷簡介及參選抱負</p> <p>(內容須以中文表達，並以約 100 字為限)：</p>
<p>姓名：<u>翟炳輝</u></p> <p>NAME：<u>CHAK PING FAI</u></p> <p>性別：<u>男</u></p> <p>畢業/肄業年份：<u>2000年</u></p> <p>班級：<u>5B</u></p> <p>職業：<u>保險公司經理及</u> <u>迪士尼樂園酒店</u> <u>宴會侍應</u></p>	<p>曾任 <u>台山商會中學校友會 會長</u></p> <p><u>酒店及餐飲從業員協會 理事兼義工團副團長</u></p> <p><u>公共事業工會社會服務團 團長</u></p> <p><u>畢業至今已有多年的義工管理及統籌經驗，亦多次為工聯會</u> <u>統籌國內山區義教團及其他大小義務工作。</u></p> <p><u>「開別校園近十載，方正力行誠未改；</u> <u>盡善盡美盡人意，天變地愛情不變。」是我</u> <u>對母校之情，希望透過參選，成為校友校董，進</u> <u>一步為母校多出一分力，多作有意義之事，回饋社會及母校。</u></p> <p>聯絡方法：<u>E-mail: faichak1@yahoo.com.hk</u></p>
<p>*以上資料將以原文公開給所有選民閱讀</p>	

注意事項：

1. 填寫本參選表格前請先細閱本通告。
2. 所提供資料將上載網頁作參選宣傳之用，請以正楷清楚填寫。
3. 本參選表格需於 2011 年 9 月 9 日下午五時前交回校友校董選舉主任梁文瀚先生。

聲明：

1. 本人 沒有 觸犯《教育條例》第30條#有關常任秘書長可拒絕校董註冊的理由。  
如有，請列明 \_\_\_\_\_
2. 本人同意台山商會中學校友會可發放本人在此表格上所填寫之任何資料，及校友會不會因刊登有關資料而負上任何法律責任。

\*\*請刪除不適用者

# 參選人請留意附件一《教育條例》第30條有關校友校董選舉的規定。